

連江縣政府 111 年第 5 次主管月報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11 年 8 月 15 日 8 時 30 分

會議地點：本府 3 樓會議室

與會人員：如附簽到簿

主持人：劉縣長增應

紀錄：陳建甫

一、自主管理事項(請各鄉及各單位依指裁示自行管制辦理)：

(一) 縣長裁示事項

1. 福澳停車位請儘快完成辦理收費以加強流通、提高使用率。
(交通旅遊局)
2. 海上 E 點通對提供友善旅遊服務是重要里程碑，系統已相當成熟，請儘快實施，並請馬祖日報社配合宣導。(交通旅遊局、馬祖日報社)
3. 請各單位配合相關發包案件廠商印花稅在本縣購買。(各單位)
4. 暗空自治條例業已通過，工程案件燈具、燈光設計請加強配合。
(工務處)
5. 請各單位謹慎與議員互動、溝通，建立良好互動模式，為鄉親謀取最大福祉。(各單位)
6. 科長訓練班可提升同仁能力、態度，對未來各單位業務推動很重要，請人事處多費心。(人事處)
7. 行政院全民動員會報請各單位配合辦理。(各單位)
8. 縣運是地方大事，請教育處多費心，後續再與副縣長討論，以期順利推動，並思考如何與離島運搭配。(教育處)
9. 國立海洋大學馬祖校區處長更替，感謝張文哲處長對本縣活動的支持與配合，後續由教務長接任處長，請教育處與海大保持密切合作。
(教育處)
10. 開學前請加強學童預防注射，以期提高對學子的保護。(教育處)
11. 議會臨時會請各單位配合辦理。(各單位)

二、本府列管事項：(請各單位依指裁示辦理並至管考系統填報執行情形)

(一) 縣長裁示事項

1. 南竿虎距營區及東引營區軍方願意配合，土地問題解決請加快速度。

北竿、莒光希望營建署能協助找到適當地點再與相關單位協商，營建署社會住宅案請追蹤進度。(產業發展處)

2. 地區疫情雖趨緩仍不能放鬆，須於 B.A.5 下波流行前盤點資源、即早因應，並請符合追加劑施打條件的民眾儘快施打，請馬祖日報社宣導，也請衛福局、教育處加強推動。

(衛生福利局、教育處、馬祖日報社)